

楼劲 主编



徐连达先生
八十五寿庆论文集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徐连达先生八十五寿庆论文集 / 楼劲主编.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7.10

ISBN 978-7-5325-8569-4

I. ①徐… II. ①楼… III. ①中国历史—文集 IV.
①K2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90096 号

徐连达先生八十五寿庆论文集

楼 劲 主 编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1) 网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l@guji.com.cn

(3) 易文网网址: www.ewen.co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2 插页 8 字数 456,000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5-8569-4

K · 2365 定价: 128.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公司联系

序

时光冉冉，不觉已到了徐师的八十五寿辰。要感谢中亮、令琴几位的发起和安排，众门人弟子得于仲夏聚于复旦欢庆，沪上诸中古史名家亦闻而前来，共预此盛，以介眉寿。拜祝之余，各人又多奉文为贺，以彰师德及我辈本色。寿庆文集付梓在即，同门嘱余为序，既不得辞，遂忆当年追随徐师受业之事，录其要节，庶以明师门之学旨归攸在，凡诸门人弟子当思有以续之弘之。

1983年我有幸成为徐师收录的第一位研究生时，他治史执教已三十余年，虽逢多事之秋，屯遭栖伏而时遭无妄，间仍读书、著述不辍，成就已为海内外公认。早年他做陈守实先生助教时，曾治元史、唐史及民族关系、土地制度、农民战争等史，深受守老实证与理论结合、擅能抉微而勇于创拓的风格影响。七十年代起徐师参与《旧唐书》点校整理，所治渐以隋唐为主，向上溯至先秦、秦汉，向下及于明清。八十年代以来，他兼治官制史、文化史，在所涉时代上也仍保持了这样的路数。故凡徐师论撰之题，类皆详为剖析，上连下挂，遂得明其源流，得其纵深，体其要旨而发其古今相映之底蕴。正是这样长期涵泳积累，使徐师治史精博而尤尚通识，非徒炫人耳目之浅学可得窥其涯岸。

徐师为我所开课程，名称恒为“阅读与讨论”、“研究与讨论”、“习作与讨论”之类，惟前面挂上“史料”、“制度”、“隋唐史”等名而已。令我印象最深也受益无穷的，正是以他家中书房为课堂，每周两次展开的讨论。虽说大抵亦不外覆按课业、树义问难、作结引申以为流程，但如此日就月将，往复渐进，对我实有再造之功。虽师法精微，难尽言表，仍可举其荦荦五端于下：

一是“读书笔记乃研究、撰文之根基”。这句话凡徐师门人皆应耳熟，一入门来，他即要求读书必深思，必动笔，凡有所见，随时记录。其法则依顾炎武《日知录》等而损益之：先据读书发现的问题拟一标题，再抄录原文并标明出处，下以案语记述问题要点和可资参证的其他资料，并相关研究成果及其得失。更重要的是须照此随时补记笺附并定期整理。倘认识有变则可改题，或拆分、合并，如此日积月累，不仅可使点点滴滴的认识逐渐扩展而形成系统，而且可以储备独到、确切的可撰之题，因为一条读书笔记至少是一个可供自己不断思考的线索，一条经过长期积累的读书笔记则不啻为一篇文章的雏形。

为了让我体认此法之要，徐师更把他历年的读书笔记分批让我抱回寝室细读，使我得以反复体会，尤其上面逐次留下的补缀、整理、芟削之迹，以金针度人。我不知道同门之中得此待遇者几人，却深深明白这不仅是我学问上路的关键，更把我直接推到了徐师治学所识所见的最前沿，使我在大量问题的研习上，在新的高度继续向前探讨。由此足见徐师对我的恩惠和造就之深。还可补记一笔的是，当年徐师的这种笔记，均书于活页簿上，便于补缀，其法实与电脑操作，以类相从类似，为读书进益的最佳法门。至今我电脑文件夹里积存的笔记已近千条，我的文章固皆取自于此，凡教学生亦必以此示之，以仿效徐师之德，亦以明读书有法而贵在持恒，方能厚积薄发而臻于佳境。

二是“治史之要，在掌握主干史料”。初到徐师门下不久，他曾查考我以往读史之况，并把我在兰州大学历史系毕业时的学士论文《募兵制与五代十国》索去一观，大概是觉得我文中多引唐宋杂记，又不直一度流行的那种轻视正史而趋骛于野史的风气，便谆谆告诫：治史固须博杂，但最重要的在于掌握主干史料。后来徐师又曾专门就此数次讲述，使我逐渐加深对此的理解。

所谓主干史料，即各领域研究最为基本和重要，可以撑起该领域认知骨架的史料，如正史之于治断代史，典志之于治制度史，农书、医书之于治农业、医药史等，皆其例。但又不止如此，一个领域的主干史料常由两三种或更多类型的记载构成，其共同特点除原始性及史源、体例清晰，所记相对全面、多可互证等项外，需要不断加深体会的是，主干史料集中了古人在该领域的基本思考。因而治史入门，必先熟读主干史料，方能鉴赏其他史料而知所取舍。进而登堂入室，更要以此为轴，自己建立所事领域研究的史料系统，从中不断体会主干史料在一些基本问题上的然与所以然，才可接上古人在相关问题上的思考和学脉，然后可以斟酌古今，形成通识。徐师的这些灼见，对当年极羨那些征引博杂之文的我，无疑是一剂对症良药，但对其理之深切著明一时亦难尽领会。而现在我可断言：这真是史料学书上从未讲透过的道理，也是至为醇正和博大精深的史学思想，值得所有治史者反复回味。

三是“制度不是一纸空文”。我读研究生的专业方向是“中国政治制度史”，投考之前翻检院校系科和导师名录时，唯有复旦历史系徐师名下设有这一专业。当年这一专业的设置和我的选择，无疑刻有八十年代中国特有的烙印。其时改革潮起而议论风生，政治学、社会学等学科新近恢复，连同百废待兴的法学、经济学、管理学等，几于人人争说体制利害，史学亦开始较多研究官制、法制、礼制等以往颇为沉寂的制度问题。记得徐师为我所出复试题目为“什么是中国政治制度史”，这也可见当时他正通盘考虑这一专业的一系列基础问题。故入学以后，他即嘱我须留意政治学、法学、社会学相关理论，课业和讨论更常围绕制度来展开。而当时给我极大启发，又堪称是徐师在制度问题上的一个根本观点，就是他坚持只有具体发挥作用的规定才是制度，一纸空文其实是不能称为制度的。

此语今天看来或已寻常，对当年制度研究的胶固之弊却有极强的针对性，对我更有

廓清探讨起点的作用。正是由此出发,我们那时已较多地讨论了后来渐成制度史通则的一些问题:如,制度史必须揭示制度的运行过程,对行政体制来说,人事控制、文书流转和层级节制即是揭示其运行过程的基本方面。至今记得当年我在徐师开导下,得出“文书流转之况是揭开行政过程奥秘的钥匙”的结论时,内心那种说不出的喜悦。又如,制度真相存在于法令的规定与实施状态之间,仅凭法令的规定,或者脱离了这种规定,都谈不上了解制度。我在这方面的认识,正缘起于徐师对制度史料的归结,即制度研究必须把典志所载与列传及其他相关记载结合起来,才能得知其要而免于空洞。循此引申和思考以后,我才逐渐意识到法令规定与实施状态的关系内涵之丰富,从中几乎可以引出制度发展的全部问题和奥秘。再如,制度史必须重视各种制度在同一时期的相互关系和综合作用。这是徐师有鉴于当时有些研究专文往往囿于一制,又喜按今人观念来分门别类,有局促、割裂之弊而提出来的,他很早就主张各时期制度自有其结构、功能,研究者首先要把各种重要制度一并纳入视野才行。后来徐师与子彦兄合撰《中国皇帝制度》一书,即是对以往制度史领域的一种开拓,我后来的研究较多地涉入法制、礼制等方面研究,亦是肇始于此。当年的这些讨论至今对我的研究仍有重要影响,其中要者在我历年文著中皆有体现,而每次将之形诸笔端,也均会想起当年徐师的诸多卓见和教诲。

顺便指出,1983年起,徐师曾与江西大学谷霁光先生等协商筹建“中国政治制度史研究会”,嘱我与明扬兄等为之编定了《1900至1980年中国政治制度史文著索引》,徐师又承接了教育部的《中国政治制度史》教材编写项目,并应安徽教育出版社之请,主编一部较为完善的《中国历代官制辞典》。尽管学会筹建和教材编写皆因政治气候旋即有变而中辍,《索引》亦被搁置而未能续补出版,惟有《辞典》一版再版其惠愈广,但从这些事项,仍足见徐师当年为中国政治制度史研究及学科建设所做规划和工作的扎实。

四是“专门史须与断代史相辅相成”。这当然不是泛指学科关系,而是指治史者个人必须有此自觉。徐师当年教我此道,既是出于其切身体会,又是要纠我一时僻好于制度沿革,诸制必欲一一自先秦至明清理其源流而不知返,遂专门安排相关课业,与我重点就隋唐史详为讨论。其间徐师屡屡申明断代史与专门史各有长短,学者若长期只治其一,形成积习,则其短愈短可掩其长;而能交替治之、通之,则二长并美足济其短。他于隋唐史料本极精熟,研究动态亦了然于胸,当时已在蕴酿他的《唐朝文化史》写作;又在土地制度、民族关系、官制等专门史上多有心得,且已编写《中国通史》教材有年,故徐师谈及隋唐的各种问题,皆能信口举证,讲此专题而必照应横向、纵向的各种事态,直接为我做了专门史和断代史如何相辅相成的示范。至今留下深刻印象的,如他讲述唐代前期文人深染六朝之风,从其仕进之途、门阀观念、理财之习直到诗文风格、服饰爱好等审美习惯,一些当年在我看来不相干的史料和现象,得如穿梭织锦,相映生辉。尤其徐师又往往从这类专题讨论中引出唐前后期转折之要,以及隋唐在整部中国史上的地位问题,则不仅是史家知微见著的第一流功夫,也是我后来思考中古史总体走向问题的

发端。

正是由于这样的教导，我在研究生期间虽以政治制度史为主，经常抱着“十通”寻其史源、理其线索，却也在隋唐史上打下了底子，毕业论文则以汉唐政枢比较为题，故又对秦汉史下了一定功夫，在制度同期牵连的领域和问题上有了必要广度。记得做我论文答辩委员的法史学家叶孝信先生，专门指出文中对汉、唐之况讨论尚晰，即便论题不必详论其如何过渡，但也仍以勾出其间相连之线索为好。现在回想，这应当算是我研习魏晋南北朝史的缘起。至于后来我讨论制度多从政治史和思想背景着眼观其当时样态，治魏晋南北朝史则尤重其与汉、唐历史的关联，所置场景都比较广阔，遂得逐渐形成自己的研究特点，提出一些得到同仁关注的问题，根子上都是承自徐师所传“二长并美”的学脉。

五是“为学最忌门户之见”。八十年代学术复兴而学者活跃，生机勃勃的同时，以往斗争岁月所积恩怨、风习在学界仍留其痕，后来逐渐变得明显起来的门户之见，相应的种种的圈子、樊篱亦伏于此期。徐师对此是十分敏感和深恶痛绝的，就连年轻学子随俗而以校门、师门相炫，或艳羨那些名人大家的冠盖耸动，在他看来亦须防微杜渐。在徐师那里，学生们是听不到什么学界秘辛的，所述只有研究动态和得失分析，再要具体一点，就是这位先生成就如何之高，那位先生功力如何之深，若要治某某之学，其书其文不可不看，仅此而已。徐师是浙江临海人，但我很少见到他发过台州人多见的火性脾气，最多只是紧闭嘴唇严肃不语，在记忆中，那正是他碰到那些党同伐异之事的典型态度。徐师的学生大抵都知道，他确实是把“学术为天下公器”奉为圭臬的，而且多年来持此未曾稍懈。因而他与学界交往很是单纯，接待访学、求教者则不分轩輊也不厌其烦。我们这些学生则可以跟他平等讨论一切问题，可以不同意他的看法，将之写成文章他还帮你审读推荐。徐师最讨厌身为学者却热衷于用种种非学术手段，更不必说以此结网攀援，为人为学划界定等。他常说学者终须以自己的作品来说明问题，固当以学问为其天职，而学生正该抓紧时间读书明理。他的处世观是很真实、很通达的，对学生们的各种选择都能理解，对诸多俗务的态度也皆一以贯之，从他持身待物的态度中可以体会到，名利须取之有道，欲求须知所归约，否则，其人其学就皆不可问了。

这些都可以说是徐师对我们的身教，他也正面讲过为学何以切忌门户之见的道理，以为凡大学问、大学者，无不关怀深切，志意磊落，气象开阔，洋洋乎如海纳百川。一些长盛不衰的学派和师门，必惟学术是尚，故多脱俗之处，而少诸种羁绊、纠葛，同人多能专心做出成就。而学者凡天才英发，时有卓见者，为人亦易刚愎自用，治学或多意、必、固、我，则尤要在于安置心性，使臻雍容。这是因为学问、人格终相关联，本来就须一体涵养，否则不仅为学落入下乘，成就终将有限，更重要的是，治学本来又所为何事呢？这些直指做人、治学之本和其间关系实质的教诲，确实让我有再次发蒙的感觉。同时也体认到徐师所忌的“门户之见”，所指固然是不务学术而徒以圈子来历相尚的陋习，更是指桎梏学者心志，妨其发扬真理的各种俗谛，落到现实中就是那些有形无形的识障和界

隔。其害轻则影响认识的通透和学术发展,重则误人误己,堕坏学林风气而有玷师门。这些年来眼见学风大坏几成痼疾,我尝反复回味那些愈见高大或渺小的史家事迹,省察相关学派的兴衰起伏之况,深悲其与徐师当年所述之理合若符契,又尤感同人确应将之铭于襟底以时时警醒自己。

以上仅就我之经历和体会而记之,其他门人弟子对徐师的传道授业解惑,自当各有独到经历和印象独深者。不过我仍敢说以上五端,众同门多少皆应有所体会,因为即便各人情况不同,但徐师治学执教所秉之道始终如一,对众门人弟子的关爱同样始终如一。行文至此,不禁想起三十年前我毕业离开复旦前夕,徐师与叶师母在家设宴相送,惜别之语,犹在耳边;其时明扬、经方及茂强、礼华、之方诸兄俱在席间把盏话别,依依之情,宛如眼前。如今我们各有所事而星散海内外,然同门之谊,久而弥深,亦皆徐师盛德陶冶之故。这次我们又因祝寿而得再聚,历届同学相识、未识者济济一堂,乐也融融,又尤足见徐师德泽之广而门下雍睦。所谓桃李不言,下自成蹊,良有以也。

谨以此序铭记徐师的授业之恩,亦以表达众同门对徐师多年教诲化育的感激之情!祝徐师和叶师母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楼 劲

2016年11月

目 录

- 1 序
- 1 “八卦方位”、“乾坤六子”说与早期易学传承
赖少伟
- 14 上博战国竹书《论语》类文献视域下的早期《论语》形态
鲍鹏飞
- 21 《论语》所见孔子“德”观念初探
张晓程
- 29 从少府制的形成看周秦间土地私有观的发展
沈振辉
- 35 西汉时期“革命论”之退化与政治思想之转折变迁
楼 劲
- 57 试论兔丝、女萝女性人格文化象征的产生及发展
张 菁
- 65 略论“门阀政治”背景的几个层面
严耀中
- 72 中古史著作翻译的趋势和问题
范兆飞
- 81 问题史·宗门·道统建构
——以六祖惠能为中心的禅宗史片解
陈 凯

- 92 隋代赠官与赠谥：“汉魏旧制”与北朝新规的整合
蒙海亮
- 117 论唐代使职的功能与作用
薛明扬
- 125 安史之乱的河北经济基础研究
赵剑敏
- 133 唐太宗与东南文人
李福长
- 147 唐后期长江下游户口考
陈 勇
- 164 唐代浙南丘陵地区农业生产的特色
张剑光
- 177 权力与观众：德政碑所见唐代的中央与地方
仇鹿鸣
- 201 论唐后期宣武军节度使韩弘
张现国
- 214 从“刘展之乱”看唐肃宗的江淮政策
李碧妍
- 226 摧残与复兴：安史之乱时期成德镇人口问题略论
秦中亮
- 234 唐代都畿研究新论
——以产生时间与统辖范围为线索
杨孟哲
- 249 论唐代宦官的主要来源
刘永强
- 265 从吐鲁番出土文书看唐代西域馆驿制度
刘夏欣

- 273 唐宰相源乾曜及其与开元政局关系考论
胡忠兵
- 286 道统之争与政统之争
——两宋时期的一桩公案
汤勤福
- 300 略论谱牒文化对后世的启迪
邢蒂蒂
- 308 清代的公文制度及其演变
丁之方
- 318 西式牛痘接种在上海的传播与影响
——以公共租界工部局为中心
马长林
- 332 全球海洋国家涉海管理体制变迁特点分析
王 杰

“八卦方位”、“乾坤六子” 说与早期易学^①传承

赖少伟

今本《周易·说卦传》共十一章，内容比较复杂，历来有不少讨论，廖名春先生曾作过详尽研究。^②《说卦传》第一章言蓍、数、卦、爻的产生及卦、爻的作用，第二章述三才之道，“《易》六画而成卦”、“六位而成章”，显然是就六画卦而言，与其后专论八卦的九章在内容上有较大的差别，故多数观点认为《说卦》前二章盖《系辞》错简。长沙马王堆汉墓帛书《周易》的《衷》篇中有今本《说卦传》的前三章，同见于该篇的还有今本《系辞传下》中的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据此，金景芳先生将今《说卦》前二章归入《系辞》，置于《系辞传下》之末。^③《说卦传》第三章“天地定位，山泽通气，雷风相薄，水火不相射”，廖名春先生据帛书《周易》的《衷》篇认为应作“天地定位，山泽通气，水火相射，雷风相薄”，其卦序为乾坤、艮兑、坎离、震巽，即后文所谓“数往者顺”，第四章叙述由雷风、雨日，而至艮兑、乾坤，卦序为震巽、坎离、艮兑、乾坤，恰与第三章卦序相反，此即“知来者逆”，第三、四章即是说卦位“顺”、“逆”之理。^④《说卦传》第五章将八卦与方位相配，其卦序为震、巽、离、坤、兑、乾、坎、艮，即后世所谓“后天八卦方位”；第六章前半部分叙述由雷而风、火、泽、水、艮，除不讲乾、坤外，其余卦序与第五章同，后半部分由水火而雷风、山泽，不言乾坤二卦，廖名春先生认为此亦是言“顺逆”之理。《说卦传》第七至十一章与其他章节相比有相对的独立性和内在的统一性，其要言八卦之德与八卦取象，即《系辞传下》“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云云，此五章都是以乾、坤、震、巽、坎、离、艮、兑为序。综之，据《说卦传》的内容，可大致将其分为两

① 本文所指的“早期易学”笔者定义为先秦两汉的易学，划分的具体依据笔者将另外撰文论述。

② 廖名春：《〈周易·说卦传〉错简说新考》，《周易研究》1997年第2期。

③ 金景芳：《〈周易·系辞传〉新编详解》，辽海出版社，1998年，第160—161页。

④ 廖名春：《〈周易·说卦传〉错简说新考》，《周易研究》1997年第2期。

部分：第一章、第二章是就六画卦而言，为第一部分；第三章至第十一章是“专论八卦”，为第二部分。在“专论八卦”的九章中，第三章是“顺数”先天卦位，第四章是逆推先天卦位，第五章专陈后天卦位，第六章是兼先天、后天两种卦位而言之，第七至第十一章则以父母六子生成先后为序。^①从八卦卦序来看，第七至十一章以乾、坤、震、巽、坎、离、艮、兑为序，即父母、长、中、少的“乾坤六子”之序，第三章若据帛书本，为乾坤、艮兑、坎离、震巽之序，即“乾坤六子”以父母、少、中、长之序排列，第四章正好相反，“乾坤六子”以长、中、少、父母之序排列，第六章后半部分叙述由水火而雷风、山泽，排列亦与“乾坤六子”有关，第五章及第六章前半部分则皆以“后天八卦方位”之序排列。因此，若只据八卦卦序，可将《说卦传》后九章分为两部分，即“八卦方位”说与“乾坤六子”说。

一、“八卦方位”说

“八卦方位”说见于《说卦传》第五章“帝出乎震”，其将八经卦与四时、方位相结合。清华简《筮法》第二十四节有“卦位图”，其八卦方位基本同于《说卦传》第五章，惟坎、离二卦位置相反。^②“八卦方位”说的形成，必须建立在人们对四时、四方认识的基础之上，即应在帝尧制定新历法、“定四时成岁”之后。^③《尚书·尧典》云：“乃命羲和钦若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时。分命羲仲，宅嵎夷，曰暘谷。寅宾出日，平秩东作，日中星鸟，以殷仲春，厥民析，鸟兽孳尾。申命羲叔，宅南交，平秩南讹，敬致。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厥民因，鸟兽希革。分命和仲，宅西，曰昧谷。寅饯纳日，平秩西成，宵中星虚，以殷仲秋，厥民夷，鸟兽毛毳。申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平在朔易，日短星昴，以正仲冬，厥民隩，鸟兽氄毛。”又《山海经·大荒东经》“大荒之中，有山名曰鞠陵于天，东极离瞀，日月所出，名曰折丹，东方曰折，来风曰俊，处东极以出入风”，《大荒南经》“有神名曰因因乎，南方曰因乎，夸风曰乎民，处南极以出入风”，《大荒西经》“有人名曰石夷，来风曰韦，处西北隅以司日月之长短”。殷商甲骨卜辞中有关于四方神与四方风的记载，胡厚宣撰《战后京津新获甲骨集》520“东方曰析，风曰协。南方曰因，风曰微。西方曰麻，风曰彝。北方曰勺，风曰郟”，又《殷墟文字缀合》261“帝于北方曰勺，风曰郟”、“帝于南方曰微，风曰……”、“帝于东方曰析，风曰协”、“帝于西方曰彝，风曰麻”。“东方曰析”、“厥民析”，《山海经》作“东方曰折”，析、折同义，《说文》云：“析，破木也，一曰折也。”“南方曰因”、“厥民因”，《山海经》云“有神名曰因”。西方“风曰彝”，《尧典》作“厥民夷”，《山海经》云“有人名曰石夷”，彝应读为夷。“北方曰勺”，勺读为伏。古人以北方

① 廖名春：《〈周易·说卦传〉错简说新考》，《周易研究》1997年第2期。

② 廖名春：《清华简〈筮法〉篇与〈说卦传〉》，《文物》2013年第8期；李学勤：《清华简〈筮法〉与数字卦问题》，《文物》2013年第8期。

③ 可参看金景芳：《古籍考辨四题》，《历史研究》1994年第1期。

为伏方。《广雅·释诂》四：“伏，藏也。”《国语·晋语》：“龙尾伏辰。”韦注：“伏，隐也。”《尧典》云：“厥民隩。”《国语·郑语》韦注：“隩，隐也。”《文选·芜城赋》李注引《苍颉》：“隩，藏也。”可见伏与隩同义。^①“八卦方位”中的四正卦名与商代四方神名相合，这一点连劭名、徐锡台、刘大钧等均有论述，^②“八卦方位”说的形成或与此有关。兹将连劭名先生《商代的四方风名与八卦》一文中相关论述摘录如下：

东方神曰析，析与震同义。《释名·释天》：“震，战也。所击辄破，若攻战也。又曰辟历，辟，析也，所历皆破析也。”析者，剖析破裂之意。震象为雷，发声霹雳，震动万物，所向皆破，故震者，析也。

南方神曰因，或曰微。南方卦名离。《广雅·释诂》三：“微，离也。”又《广雅·释诂》四：“微，明也。”《说卦》云：“离也者，明也。”又离、丽古音通。《说卦》云：“离，丽也。”《易·离》：“离王公也。”《释文》：“郑作丽。”微、美古音近，美字又作媿。美、丽同义，故离即微。

西方神曰夷，西方卦名兑。《尔雅·释言》：“夷，悦也。”《诗经·风雨》：“云胡不夷。”毛传：“夷，说也。”《诗经·节南山》：“既夷既怪。”郑笺：“夷，说也。”《诗经·那》：“亦不夷怿。”毛传：“夷，说也。”说、悦古皆作兑。《说卦》云：“说言乎兑。”《说文》云：“兑，说也。”《释名·释天》：“兑，说也，物得备足皆喜悦也。”《庄子·德充符》：“豫通而不失乎兑。”《释文》：“兑，悦也。”又兑卦有毁折之象。《一切经音义》卷九引《国语》贾注：“夷，毁也。”由此知兑即夷。

北方神曰伏，北方卦名坎。《国语·晋语》韦注：“伏，隐也。”《素问·五常政大论》：“其动彰伏变易。”王注：“伏，隐也。”《说卦》云：“坎为隐伏。”《易·艮》：“不见其人。”虞注：“坎为隐伏。”故坎即是伏。

“八卦方位”说即将八经卦与四时、方位配，最早见于《周易·说卦传》第五章。然朱彝尊《经义考》引干宝曰：“帝出乎震，齐乎巽，相见乎离，致役乎坤，说言乎兑，战乎乾，劳乎坎，成言乎艮。此《连山》之易也。”孔颖达《周易正义卷首·论三代易名》曰：“郑玄《易赞》及《易论》云：‘夏曰《连山》，殷曰《归藏》，周曰《周易》。’郑玄又释云：‘《连山》者，象山之出云，连连不绝。’”《经义考》引皇甫谧曰：“夏人因炎帝曰《连山》。《连山易》，其卦以纯艮为首，艮为山，山上山下，是名《连山》，云气出入于山。夏以十三月为正，人统，艮渐正月，故以艮为首。”又引刘敞曰：“艮其背，不获其身，人之道也，以寅为正。”再引邵子曰：“夏以建寅之月为正月，谓之人统。易曰《连山》，以艮为首，艮者，人也。”是夏代之易曰《连山》，夏代以建寅之月为岁首，是为“人统”，而“艮者人也”，故夏易《连山》以艮为首。《说卦传》第五章云：“艮，东北之卦也，万物之所成终而所成始也，

① 参看连劭名：《商代的四方风名与八卦》，《文物》1988年第11期。

② 参看徐锡台：《考古发现历代器物上刻铸八卦方位图及其渊源的探索》，《文博》1993年第5期；刘大钧：《“卦气”溯源》，《中国社会科学》2000年第5期。

故曰成言乎艮。”又第六章云：“终万物始万物者莫盛乎艮。”在《说卦传》属于“八卦方位”说的部分，其意与《连山》首艮正好相合。金景芳先生即认为此乃《连山》遗说。^①再考《连山》之名，《帝王世纪》云：“庖牺氏作八卦，神农重之为六十四卦，黄帝、尧、舜引而申之，分为二易，至夏人因炎帝曰《连山》，殷人因黄帝曰《归藏》。”又云：“炎帝初都陈，又徙鲁，魁隗氏。又曰连山氏，又曰列山氏。”《周易正义卷首·论三代易名》亦云：“案《世谱》等群书，神农一曰连山氏，亦曰列山氏。”“列山氏”亦作“烈山氏”，《左传·昭公二十九年》：“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贾逵、郑玄皆云“烈山炎帝之号”。笔者以为，“烈山氏”的来源与原始人类刀耕火种、放火烧山的生产方式有关，《说文》云：“烈，火猛也。”与“燧人氏”、“有巢氏”的来源是同一道理。《左传·昭公十七年》：“炎帝氏以火纪，故为火师而火名。”有学者认为，炎帝时使用的是“火历”，即以“大火”星的运行来纪时，以规定人事。每当“大火”昏见于东方天空时，即烧荒种地，开始一年的农事活动。清华简《筮法》“卦位图”正与“火历”有关，^②而“卦位图”正是讲“八卦方位”的。由此观之，“八卦方位”说或在夏易《连山》中即已有之。

然而，真实情况可能要复杂。从《说卦传》第五章的内容来看，该章应包含两层意思。“帝出乎震”至“劳乎坎，成言乎艮”只论八卦，并未言及四时、方位，严格地讲不能算“八卦方位”说，这部分内容应是古之成说，或即《连山》的正文。真正讲八卦与四时、方位的是第五章的后半部分，即“万物出乎震”至“万物之所成终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这部分才是严格意义上的“八卦方位”说。“万物出乎震”以下似乎是对“帝出乎震”部分的解释，其出现应在“帝出乎震”部分之后。王夫之《周易内传》释《说卦传》第五章亦云：“前举其目，而后释之。或古有此言，而夫子释其义。乃‘万物出乎震’以下，文类《公》、《穀》及《汉·律历志》，则或前为夫子所录之本，而后儒加之训诂也。”^③若“帝出乎震”部分为《连山》正文，“万物出乎震”以下即“八卦方位”说部分的出现应在《连山》之后。惜《连山》亡佚，《连山》中是否有“八卦方位”说今已很难论定，然“八卦方位”说的形成时间是不容低估的，“八卦方位”或即古之遗说，而《说卦》录之。

《说卦传》第五章只将八卦与四时、方位相配。阴阳五行学说兴起后，阴阳五行家们将四时、方位、五行、五色、五味、五音、干支、十二月、十二律等熔于一个大框架之下，其详细内容见于《吕氏春秋·十二月纪》和《礼记·月令》。在这个框架中，由于四、五之数无法完美相配，故其将夏季的三个月分开，以孟夏、仲夏配五行中的火及与火相应的色、味、音等，以季夏配五行中的土及与土相应的色、味、音等，并以土居中央之位。然而，《吕氏春秋·十二月纪》和《礼记·月令》中的这个阴阳五行大框架里并未熔入八卦。清华简《筮法》第二十四节“卦位图”将八卦与方位、四时、五行中的四行、五色中的四色相

① 参看金景芳：《〈周易·系辞传〉新编详解》，辽海出版社，1998年，第187页。

② 赖少伟：《战国楚简数字卦筮法试析——以清华简〈筮法〉为中心》，上海大学历史学专业硕士学位论文，2015年，第33—34页。

③ 王夫之：《船山易学》，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第291页。

配,可见在战国中期以后易卦开始与阴阳五行学说结合。不过“卦位图”所配的五行还缺一“土”,此时五行还未与易卦完美相配,而且“卦位图”所配的内容亦不及《吕氏春秋·十二月纪》和《礼记·月令》丰富,应是易卦与阴阳五行学说结合早期阶段情况的反映。

《史记·太史公自序》引司马谈《论六家要指》曰:“夫阴阳、四时、八位、十二度、二十四节各有教令,顺之者昌,逆之者不死则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长、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经也,弗顺则无以为天下纲纪,故曰:‘四时之大顺,不可失也。’”《集解》引张晏曰:“八位,八卦位也;十二度,十二次也;二十四节,就中气也;各有禁忌,谓日月也。”可见,在太史公司马谈的思想中,已将八卦与四时、节气融合于一个体系,其思想实质与《吕氏春秋·十二月纪》及《礼记·月令》的基本精神是一致的。按司马谈学《易》于淄川杨何,杨何为田何弟子,司马谈“将八卦与时节融合一体”的思想或即源自田生、杨何一系易学。当然,史迁云太史公司马谈“学天官于唐都,受《易》于杨何,习道论于黄子”,其学术背景是比较复杂的,他的这种思想也可能源自别家,或即综诸家之长而成亦未可知。

《汉书·五行志》曰:“孝武时,夏侯始昌通五经,善推《五行传》,以传族子夏侯胜,下及许商……于《易》:震在东方,为春为木也;兑在西方,为秋为金也;离在南方,为夏为火也;坎在北方,为冬为水也。”此段文字将“八卦方位”中的四正之卦与四方、四时、五行中的四行相配。按《汉书·夏侯始昌传》曰:“夏侯始昌,鲁人也。通五经,以《齐诗》、《尚书》教授。自董仲舒、韩婴死后,武帝得始昌,甚重之。始昌明于阴阳,先言柏梁台灾日,至期日果灾。”又《夏侯胜传》曰:“胜少孤,好学,从始昌受《尚书》及《洪范五行传》,说灾异。”“五行”的最早记载见于《尚书·洪范》,夏侯胜从夏侯始昌受《尚书》及《洪范五行传》,《洪范五行传》盖为一部专论阴阳五行学说的书。可见,夏侯氏易学观点应是受到阴阳五行学说的影响,且二人皆善言“灾异”。

《汉书·魏相传》载魏相上表言事曰:“臣闻《易》曰:‘天地以顺动,故日月不过,四时不忒;圣王以顺动,故刑罚清而民服。’天地变化,必繇阴阳,阴阳之分,以日为纪。日冬至,则八风之序立,万物之性成,各有常职,不得相干。东方之神太昊,乘震执规司春;南方之神炎帝,乘离执衡司夏;西方之神少昊,乘兑执矩司秋;北方之神颛顼,乘坎执权司冬;中央之神黄帝,乘坤艮执绳司下土。兹五帝所司,各有时也。东方之卦不可以治西方,南方之卦不可以治北方。春兴兑治则饥,秋兴震治则华,冬兴离治则泄,夏兴坎治则雹。明王谨于尊天慎于养人,故立羲和之官,以乘四时,节授民事。君动静以道,奉顺阴阳,则日月光明,风雨时节,寒暑调和。”此段言魏相的易学观,是以“八卦方位”中的四正之卦与四方之神相配,并主四方、司四时。魏相云“中央之神黄帝,乘坤艮执绳司下土”,乃以八经卦中的坤、艮二卦配五行之土,并居中央与黄帝配。震、离、兑、坎四正之卦,魏相虽未明言,实已与木、火、金、水相配。魏相这段文字的思想实质,亦与《吕氏春秋·十二月纪》及《礼记·月令》的基本精神相一致。《汉书》云魏相上表言事乃“数表采《易阴阳》及《明堂月令》奏之”,其易学思想应是受到阴阳五行学说的影响。

孟喜“卦气”说,以《周易》六十四卦配四时、十二月、二十四节气、七十二候,并以此来推断人事的吉凶。^① 惠栋《易汉学》云:“孟氏‘卦气图’以坎、离、震、兑为四正卦,余六十卦卦主六日七分,合周天之数……四卦主四时,爻主二十四气;十二卦主十二辰,爻主七十二候;六十卦主六日七分,爻主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易汉学》还绘有“卦气七十二候图”与“六日七分图”。又《新唐书·历志》录一行《卦议》引《孟氏章句》曰:“自冬至初,中孚用事。一月之策,九六七八,是为三十。而卦以地六,候以天五,五六相乘,消息一变,十有二变而岁复初。坎、震、离、兑,二十四气,次主一爻,其初则二至二分也。坎以阴包阳,故自北正。微阳动于下,升而未达,极于二月,凝滯之气消,坎运终焉。春分出于震,始据万物之元。为主于内,则群阴化而从之,极于南正,而丰大之变穷,震功究焉。离以阳包阴,故自南正。微阴生于地下,积而未章,至于八月,文明之质衰,离运终焉。仲秋阴形于兑,始循万物之末。为主于内,群阳降而承之,极于北正,而天泽之施穷,兑功究焉。故阳七之静始于坎,阳九之动始于震,阴八之静始于离,阴六之动始于兑。故四象之变皆兼六爻,而中节之应备矣。”由此观之,孟喜“卦气”说以坎、震、离、兑为四正之卦,主冬、春、夏、秋四时,并以四时配四方。四正之卦一卦六爻,每爻主一个节气,一卦主六个节气,四卦之爻刚好与二十四节气相配,四正之卦的初爻刚好对应二分二至。四正之卦外,余六十卦,每卦主六日七分,即每卦对应六又八十分之七日,六十卦共三百六十爻主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即合周天之数。孟喜“卦气”说又以复、临、泰、大壮、夬、乾、姤、遯、否、观、剥、坤为十二辟卦,主一年十二个月,并与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支相配,十二辟卦共七十二爻则主七十二候,是所谓“十二卦主十二辰,爻主七十二候”。孟喜“卦气”说以四正之卦主四时、配四方,与“八卦方位”说是一致的,以四正之卦二十四爻主二十四节气,则是孟喜的发展。

焦延寿、京房之易也讲“卦气”。《汉书·京房传》曰:“京房……事梁人焦延寿……其说长于灾变,分六十卦,更直日用事,以风雨寒温为候,各有占验,房用之尤精。”孟康注曰:“分卦直日之法,一爻主一日,六十卦为三百六十日,余四卦震、离、兑、坎为方伯监司之官。所以用震、离、兑、坎者,是二至二分用事之日,又是四时各专王之气。各卦主时,其占法各以其日观其善恶。”“其说长于灾变”指的是焦延寿的易学,《汉书·儒林传》云焦延寿“尝从孟喜问易”,从孟康注来看,焦氏易以震、离、兑、坎为方伯监司之官,主四时,为二至二分用事之日,确实与孟喜“卦气”说同。京房“卦气”说对孟喜“卦气”说有继承,也有发展。^② 孟喜以六十卦三百六十爻配一年之日数,京房则将坎、离、震、兑四正之卦纳入一年的日数之中,即以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配一年之日数。其具体日数分配,如《新唐书·历志》录一行《卦议》所云:“京氏又以卦爻配期之日,坎、离、震、

^① 参看廖名春等著:《周易研究史》,湖南出版社,1991年,第82页。

^② 《汉书·儒林传》云:“京房受易梁人焦延寿,延寿云尝从孟喜问易,会喜死,房以为延寿易即孟氏学,翟牧、白生不肯,皆曰非也。至成帝时,刘向校书,考易说,以为诸易家说皆祖田何、杨叔、丁将军,大谊略同,唯京氏为异,党焦延寿独得隐士之说,托之孟氏,不相与同。”然考焦、京“卦气”说,确有继承孟喜“卦气”说之处。

兑,其用事自分至之首,皆得八十分日之七十三,颐、晋、井、大畜皆五日十四分,余皆六日七分。”即主二分二至的四正卦初爻,各为八十分日之七十三,颐、晋、井、大畜四卦各为五日十四分,其余各卦皆为六日七分。这样,四正卦中坎当十一月,离当五月,震当二月,兑当八月。其他四个纯卦则乾当十月,坤当七月,艮当正月,巽当四月。^①京房将四正之卦纳入一年的日数之中,并使八纯卦各当一月,八纯卦的排布与“八卦方位”说中八卦之序正好相合,且京氏以艮当正月,与前文所述“夏易《连山》以艮为首,建寅”之说一致。

易卦约于战国中期以后开始与阴阳五行学说结合,并在汉代形成成熟的孟、京“卦气”说,是有其历史原因的。兹略述如下:

第一,随着阴阳五行学说的兴起,“天人感应”与“终始五德”逐渐成为主流的、官方的意识形态。“天人感应”要求统治者的政令须顺应四时、节气的变化,是所谓“四时之大顺,不可失也”。只有政令应时,君主“动静以道,奉顺阴阳”,才能“日月光明,风雨时节,寒暑调和”,从而实现天下大治。“终始五德”则成为政治变动、朝代兴替的理论依据。《史记·秦始皇本纪》曰:“始皇推终始五德之传,以为周得火德,秦代周德,从所不胜。方今水德之始,改年始,朝贺皆自十月朔。衣服旄旌节旗皆上黑。数以六为纪,符、法冠皆六寸,而舆六尺,六尺为步,乘六马。更名河曰德水,以为水德之始。刚毅戾深,事皆决于法,刻削毋仁恩和义,然后合五德之数。于是急法,久者不赦。”^②秦以周为火德,在五行相生相胜的理论中,胜火者为水,秦代周,故秦为水德。根据阴阳五行学说的大框架,水居北方,主冬,配色为黑,成数为六,故秦“改年始,朝贺皆自十月朔,衣服旄旌节旗皆上黑,数以六为纪”。又水主阴,阴为刑杀,故秦“急法”。汉朝建立统治之后,同样以“终始五德”作为其代秦的理论依据,并“定正朔”、“易服色”。古代诏书以“奉天承运皇帝”起首,“奉天”即标榜皇权“受命于天”,以示其统治上承天道,顺应阴阳、四时、节气之变,能致太平;“承运”即符合“五德”之运行。

第二,自战国后期至秦汉,在政治上实现大一统的同时,思想学术领域上的“百家争鸣”也开始了融合。《史记·孟子荀卿列传》云荀子“推儒、墨、道德之行事兴坏,序列著数万言”,是荀子虽为战国后期儒家代表人物,然其学术实兼儒、墨、道、法等数家。《吕氏春秋》、《汉志》列其为杂家,杂家的学术特点为“兼儒、墨,合名、法”,《吕氏春秋·十二月纪》正是欲将诸家之说熔铸于其以“月令”编排的大框架之下。至汉,如前文所述,太史公司马谈“学天官于唐都,受《易》于杨何,习道论于黄子”,其学术亦是兼数家之说,融合诸派之长。夏侯氏通五经,其易学观的形成亦受其他学说的影响。魏相上表言事,乃是“数表采《易阴阳》及《明堂月令》奏之”,《易阴阳》大概是阴阳家之说。“明堂月令”见《大戴礼记·明堂》,其注曰:“于明堂之中施十二月之令。”《汉志》礼类载有《明堂

^① 参看廖名春等著:《周易研究史》,湖南出版社,1991年,第87页。

^② 又《史记·封禅书》云:“秦始皇既并天下而帝,或曰:‘黄帝得土德,黄龙地螾见。夏得木德,青龙止于郊,草木畅茂。殷得金德,银自山溢。周得火德,有赤乌之符。今秦变周,水德之时。昔秦文公出猎,获黑龙,此其水德之瑞。’于是秦更命河曰德水,以冬十月为年首,色上黑,度以六为名,音上大吕,事统上法。”可一同参看。